

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和
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公司依据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公司 2023 年度预期经营情况，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。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，特发表事前认可独立意见。

（以下为签署页，无正文）

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和
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独立意见签署页

(此页为签署页，无正文)

独立董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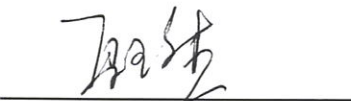
陈亚民



钱协良



夏瑜杰



2023年3月21日